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溢光电”）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清溢光电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按照公允的市场定价方式执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百哲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34,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9.97	901.40	10,182.40	8.27	预计关联方交易量增加，以较宽口径预估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1.97	3,646.00	8,869.90	7.21	预计关联方交易量增加，以较宽口径预估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0.66	-	-	-	预计关联方交易量增加，以较宽口径预估
	合计	34,000.00	22.61	4,547.40	19,052.30	15.48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掩膜版业务收入。

2.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合计数与各细分项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	10,182.40	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8,869.90	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	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美龙翔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	-	不适用
	合计	31,010.00	19,052.30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33179534
法定代表人	陈晖
注册资本	1,191,853.7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05 月 20 日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大道 8 号研发楼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第 6 代低温多晶硅（LTPS）、氧化物（OXIDE）·液晶显示器（LCD）/有机发光二极管（AMOLED）显示面板、模组及相关衍生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仓储；工程建设；项目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TCL 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	无（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2、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T2TTM1P
法定代表人	雍凤山
注册资本	2,2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09 月 17 日
住所	合肥市新站区新蚌埠路 5555 号

名称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	无（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3、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8208F
法定代表人	陈晓宁
注册资本	251,716.7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2 年 03 月 30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 11 号
主营业务	彩色显示器件、彩色电视机、显示器及其配套产品、电子器件、电真空器件、电子产品、信息光电子材料、微电子材料、元器件、太阳能光伏电池及其组件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太阳能光伏系统集成；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制、开发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工业控制系统及其信息技术及产品的开发与销售；机械加工、修理；气体粗苯及焦油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仓储、物流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	无（彩虹集团有限公司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

（二）关联关系

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张百哲担任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张百哲担任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彩虹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张百哲担任彩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彩虹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长期客户，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掩膜版，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结算正常，未出现坏账情形，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是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未来财产状况、经营状况没有不利影响。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清溢光电召开董事会审议了 2026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就相关的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明确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除尚需股东会审议外，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保荐人对清溢光电 2026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于丽华



吕冠环

